

主旨：甄選「110 年度長照十年計畫 2.0-強化照顧管理人力資源」照顧管理專員數名

機關名稱：雲林縣衛生局

公告日期：自 109 年 12 月 17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

報名時間及截止日期：自 109 年 12 月 17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。

面試日期及地點：另行電話通知。

照顧管理專員

(一)工作項目：

一、長照需要評估：

1. 實施申請長照服務個案初篩。
2. 安排及實施個案長照需要等級之評估含複評、評估結果說明。
3. 完成評估資料與文件之系統資料登載與上傳、評估結果通知單製作、照顧問題清單重要性排序及建議服務項目之勾選。

二、長照服務連結：

1. 連結 A 單位，審核所送計畫與核給服務項目之適切性。
2. 掌握並熟悉在地衛政、社政、民間等各類社區之正式與非正式資源，針對未符長照服務對象，依其需求與狀況，轉介其他社會福利資源。

三、長照個案服務品質管控：

1. 實施長照個案電話與實地抽查，定期檢視照顧計畫之合理性。
2. 擔任新進照管專員之訓練課程講師，協助督導訓練新進照管專員。
3. 擔任 A 個管人員、出院準備服務個管人員訓練之實作課程講師。
4. 參加轄內長照個案研討會與相關聯繫會議。

四、其他事項

1. 提供相關單位處理民眾長照陳情或外界關注長照服務案件所需資料。

2. 其他有關長照需要評估、服務連結及個案服務品質管控之臨時交辦事項。

(二)工作地點：雲林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。

(三)薪資：新台幣 3 萬 8,906 元

(四)資格條件：

1 性別：不限。

2 學歷：

(1). 長期照護相關大學畢業生，包括：社工師、護理師、職能治療師、物理治療師、醫師、營養師、藥師等，且具二年以上相關照護工作經驗。

(2). 公共衛生碩士畢業，且具二年以上相關照顧工作經驗。

(3). 專科畢業具上述師級專業證照，且具三年以上相關照護工作經驗。

(4). 符合應考社工師資格，且具二年以上相關照顧工作經驗。

(5). 教育部公告老人照顧相關科系碩士畢業，且具二年以上相關照顧工作經驗。

(6). 教育部公告老人照顧相關科系大學畢業，且具四年以上相關照顧工作經驗。

(7). 教育部公告老人照顧相關科系專科畢業，且具五年以上相關照顧工作經驗。

3 具備汽車駕照，有實際駕駛能力並自備交通工具。

4 可配合工作需求輪調、出差及加班。

5 熟悉電腦文書作業，具 Excel 樞紐分析表統計操作能力者為佳。

報名規定：

- 一、親自或委託報名(通信報名恕不受理)，報名表請從本網頁之附加檔案下載繕打。
- 二、檢具在職證明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、專業證書、履歷表(含自傳)及工作經歷證件，任用與否均不退件。
- 三、洽詢聯絡電話及承辦人：(05)7002935(黃小姐)
- 四、報名地點：雲林縣衛生局長期照護科(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)
- 五、本次應徵人員如不適任時，得予從缺。
- 六、不得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1項與機關長官或單位主管有配偶及三等親以內之關係；如經錄取，撤銷其錄取資格。

備註：

- 1、影印本資料請依序以A4大小裝訂整齊，證件不齊及逾期均不受理，符合資格者另行通知面試，不符合資格者不通知亦恕不退件，若未錄取恕不通知。
- 2、經通知未於當天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。